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3〕209号

---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泰润佳”“公司”或“发行人”）于2022年10月27日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订了《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与开

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开源证券于2022年10月28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局”）报送了和泰润佳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2022年11月1日获得贵局的受理。现将自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开源证券的辅导工作小组由白辽辽、陈亮、赵亮、赵子顺四名辅导小组成员组成，其中白辽辽和陈亮为保荐代表人，白辽辽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上述人员均为开源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本次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有变动。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为2023年7月1日-2023年9月30日。辅导期间，开源证券会同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等形式进行辅导，围绕本阶段辅导工作的目标实施辅导计划，完成了本阶段的辅导工作。

### **（三）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和泰润佳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 **（四）辅导主要内容**

1、根据辅导计划的安排以及公司的具体情况，对和泰润佳的内控问题提供了专业建议；

2、辅导小组就公司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深入分析，同时对收入确认、销售回款、关联交易等重点关注事项进行核查；

3、辅导小组核查了公司是否拥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督促辅导和泰润佳进一步实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的独立完整，协助辅导对象规范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4、督促和泰润佳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5、协助企业对关键管理人员的银行流水进行分析核查。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开源证券对和泰润佳进行了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和泰润佳、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尚存在内控规范性较弱等问题。

开源证券、会计师及律师后续将继续通过提出整改建议、与接受辅导人员保持密切沟通等方式，持续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上市辅导。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小组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辅导计划，查阅了和泰润佳提供的有关法律、业务、财务资料，对发现的问题及其他重要情况进行了归纳总结。辅导小组在本期辅导工作过程中，发现辅导对象存在还未聘请独立董事，存货标签不清晰等问题。目前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财务及内控制度仍有待进一步完善，辅导机构将在以后的辅导过程中进一步提高辅导对象的内控意识与合规意识，同时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开源证券将继续安排由白辽辽、陈亮、赵亮、赵子顺四人组成的辅导工作小组，与其他中介机构共同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完成辅导工作。辅导小组将对前期发现的问题事项进行跟进，根据最新资料对问题进行全面的进一步分析，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前期制定的解决方案进行修订完善。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印发

(此页无正文, 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和泰润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四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白辽辽

白辽辽

陈亮

陈亮

赵亮

赵亮

赵子顺

赵子顺



2023年10月10日